

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锡林浩特市朝克乌拉苏木乌优特嘎查
股份经济合作社夏令营旅游项目

项目编号：152502-NMGTQ-CK-20260002

甲 方：锡林浩特市民族事务委员会

乙 方：海南金普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

政府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锡林浩特市民族事务委员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身份证号：11152502MB1512518B

地址：锡林浩特市滨河大街 127 号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海南金普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60000MA5TY6QC8D

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办国兴大道大英二路豪庭南苑三区 1 号楼 720 室

联系电话：13904799351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《装配式蒙古包技术规程》（DB15-T 3555-2024）《建筑结构荷载规范》（GB50009-2012）及相关国家、行业标准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诚信、互利共赢的原则，就甲方采购乙方装配式蒙古包及太空舱产品事宜，经友好协商，订立本合同，并共同信守。

本合同为政府采购中标合同，招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、乙方投标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；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不一致的，以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为准；前述文件未约定的，适用本合同约定。

第一条 采购标的、型号参数及数量

甲方向乙方采购装配式蒙古包及太空舱产品，具体规格型号、技术参数、单价及总价如下，乙方承诺所供全部产品符合本合同约定参数、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，确保产品为全新、合格、无瑕疵产品，可正常使用，且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。

序号	参数性质	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	单价 (元/套)	总价 (元)
1	12米直径立柱通顶蒙古包	<p>尺寸：直径 12 米高度 6.2 米</p> <p>主体结构参数</p> <p>1、主框架：材料为铁方管，尺寸 80mm*80mm，厚度 3.0mm；</p> <p>2、副框架：材料为铁方管，尺寸 60mm*60mm，厚度 2.5mm；</p> <p>3、套闹大圈：材料为铁方管,尺寸 120mm*120mm,厚度 3.0mm；</p> <p>4、乌尼杆：材料为铁方管,尺寸 40mm*40mm，厚度 1.2mm；</p> <p>5、外壳表面金属烤漆处理；</p> <p>6、套闹：2 圈，材质为铁方管，尺寸 60mm*40mm，厚度 2.5mm；</p> <p>7、钢丝绳：长度 120 米，直径 8mm；</p> <p>8、预埋件：使用钢板制作，数量 25 个，每块尺寸 200mm*200mm，钢板厚度 10mm；</p> <p>9、哈那条：280 个，38mm*10mm 樟子松木条烤漆处理；</p> <p>苫毡参数</p> <p>10、里子布：缎布材质印花布民族吉祥图案；</p> <p>11、防水层：防雨帆布，密度为 40mm*40mm 高密度的防水帆布；</p> <p>12、内毡：乳白羊毛毡，羊毛含量 30%,厚度 10 毫米,1000g/m²隔音，隔热，耐用，阻燃；</p> <p>13、外毡：乳白羊毛毡，羊毛含量 30%，厚度 10 毫米，1300g/m²隔音，隔热，耐用，阻燃；</p> <p>14、彩毡图案：蓝色彩毡，手工裁剪，带有民族图案，手工缝制；</p> <p>15、外围绳子：尼龙加厚绳；</p> <p>门窗参数</p> <p>16、门头：实木雕刻 80mm，厚门头，3400mm 宽度，高度 2800mm；</p> <p>17、入户外门：实木（樟子松），雕刻榫卯结构门；</p>	105000	210000

		<p>18、入户内门：断桥铝玻璃门，75 型材，厚度 1.4mm；</p> <p>19、窗口：断桥铝系统窗口 2 个，75 型材，厚度 1.4mm；</p> <p>20、窗口包口厚度 40mm，实木窗套，数量 2 个；</p> <p>21、天窗：透明 PC 板，厚度 2.0 透明卷材。</p>		
2	24 米直径立柱通顶蒙古包	<p>主体结构参数</p> <p>1、主框架：材料为铁方管，尺寸 150mm*150mm，厚度 4.0mm；</p> <p>2、副框架：材料为铁方管，尺寸 120mm*120mm，厚度 3.0mm；</p> <p>3、套闹大圈：材料为铁方管,尺寸 200mm*200mm,厚度 3.0mm；</p> <p>4、乌尼杆：材料为铁方管，尺寸 80mm*80mm，厚度 1.8mm；</p> <p>5、外壳表面金属烤漆处理；</p> <p>6、套闹：2 圈，材料为铁方管，尺寸 100mm*100mm，厚度 2.5mm；</p> <p>7、钢丝绳：长度 225 米，直径 10mm；</p> <p>8、预埋件：使用钢板制作，数量 34 个，每块尺寸 300mm*300mm，钢板厚度 10mm；</p> <p>9、哈那条：540 条，38mm 宽*12mm 厚樟子松木条烤漆处理；</p> <p>苫毡参数</p> <p>10、里子布：缎布材质印花布民族吉祥图案；</p> <p>11、防水层：防雨帆布，密度为 40mm*40mm 高密度的防水帆布；</p> <p>12、内毡：乳白羊毛毡，羊毛含量 30%，厚度 10 毫米，1000g/m²隔音，隔热，耐用，阻燃；</p> <p>13、外毡：乳白羊毛毡，羊毛含量 30%，厚度 10 毫米，1300g/m²隔音，隔热，耐用，阻燃；</p> <p>14、彩毡图案：蓝色彩毡手工裁剪民族图案手工缝制；</p> <p>15、外围绳子：尼龙加厚编织图案绳；</p> <p>门窗参数</p> <p>16、门头：实木雕刻 80mm 厚门头，5200mm 宽度，高度 4800mm；</p> <p>17、入户外门：实木（樟子松），雕刻榫卯结构门；</p> <p>18、入户内门：断桥铝玻璃门，75 型材，厚度 1.4mm；</p> <p>19、窗口：断桥铝系统窗口 2 个，75 型材，厚度 1.4mm；</p> <p>20、窗口包口厚度 40mm，实木窗套，数量 2 个；</p> <p>21、天窗：透明 PC 板，厚度为 2.0 透明卷材。</p>	344000	344000

3	太空舱 X8	规格尺寸：长*宽*高 11500mm*3300mm*3300mm 总面积：38 平方米 主体外围结构 1、钢结构框架：镀锌钢管 100mm*150mm，壁厚 3mm； 2、辅梁：镀锌钢管 100mm*100mm，壁厚 3mm； 3、外饰面板：氟碳喷涂铝合金外壳模块，2.0mm 铝板； 4、隔热保温：岩棉保温或者挤塑板 100mm； 5、墙玻璃：玻璃幕墙（5+12A+5 灰玻 Lowe 钢化玻璃）； 6、入户门：2000mm*800mm 标准乙级防火门； 7、窗户：定制断桥铝窗； 8、吊顶为标准色的铝板天花，集成模块； 9、天窗：开启天窗，材质为钢化玻璃，5+5 夹胶玻璃； 10、墙面：铝板和碳晶板； 11、地面：环保木地板、高密度纤维水泥板，厚度 18mm； 12、室内、室外、外围配置灯带，环绕氛围灯带； 全屋设备 13、强电系统：电压 220v，具有开关面板、五孔插座、三孔插座，分设照明回路，插座回路（带漏电保护）和空调回路； 14、空调：2 匹冷暖变频空调，具有一级能效； 15、电视、灯光、窗帘可通过 App 及语音控制。	165500	331000
合计金额		（大写）：捌拾捌万伍仟元整 （小写）：¥885000		
备注：1. 本合同总价包含产品生产、包装、运输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、税费、售后服务及质保期内的全部费用，甲方无需额外支付任何费用				

第二条 质量标准及验收要求

2.1 质量标准

乙方所供蒙古包、太空舱及所有配件，必须符合以下标准，缺一不可：

1. 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具体型号参数及技术要求；
2. 相关国家、行业及地方标准（包括但不限于《装配式蒙古包技术规程》DB15-T 3555-2024、《建筑结构荷载规范》GB50009-2012、《木结构设计标准》GB 50005、

《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》GB 8624、《近零能耗建筑技术标准》GB/T 51350-2019 等)；

3. 乙方提供的产品合格证书、质保书等相关文件所载明的标准；

4. 太空舱需符合模块化建筑相关规范，蒙古包需符合内蒙古自治区地方装配式蒙古包技术要求。

乙方承诺：蒙古包木质构件均经过防腐处理，金属配件经过金属烤漆处理；太空舱框架、外壳材质无变形、无破损，保温、防水、隔音性能达标；所有产品装配后结构稳固、密封良好，可适应合同约定环境。

2.2 验收流程

1. 到货验收：乙方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后，应立即通知甲方，甲方在收到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，组织人员对产品的数量、包装、外观进行初步验收，核对产品参数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，包装是否完好，无破损、变形、受潮等情况。

2. 安装验收：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现场安装、调试，安装完成后，书面通知甲方进行最终验收，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。验收内容包括：产品装配的完整性、结构稳固性、配件齐全性、各项功能的正常性，以及是否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参数。

3. 异议处理：验收过程中，若甲方发现产品数量不符、型号错误、外观破损、质量不合格，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，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响应，4个工作日

内到场核实，并应在7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，由此产生的运输、安装、更换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，

4. 验收期限届满，若甲方未提出书面异议且签署验收合格确认单的，视为产品验收合格。如双方应就验收中存在异议，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书面异议后按本条第3款约定的时限进行响应和处理。最终验收合格以甲方签署的《验收合格确认单》为准。

第三条 交货时间、地点及运输

序号	类型	要求
1	交货时间	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交货
2	交货地点	锡林浩特市朝克乌拉苏木乌优特嘎查
3	履约期限	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交货
4	履约地点	锡林浩特市朝克乌拉苏木乌优特嘎查
5	验收要求	货到后一次性验收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采购文件要求，符合产品验收合格标准

3.1 交货时间

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且甲方支付预付款后90日历天内，完成所有产品的生产、包装，并运至甲方指定地点。

3.2 交货地点

甲方指定交货地点：锡林浩特市朝克乌拉苏木乌优特嘎查（详细地址精确到楼栋、场地，需满足太空舱吊装条件，若场地不满足吊装要求，甲方需提前整改或另行协商），若该地点无法正常卸货，甲方应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乙方，协商变更交货地点，因甲方故意或重大过失提供

的地点信息错误导致额外费用的，由甲方承担。避免因乙方吊装设备等原因造成的无法卸货由甲方承担责任。

3.3 运输及装卸

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全程运输、装卸（太空舱含吊装费用），承担运输、装卸过程中的全部费用和 risk（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破损、丢失、受潮、变形、磕碰等）。乙方应采用合适的包装方式，确保产品在运输、装卸过程中不受损坏，包装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，甲方无需额外支付。

若运输、装卸过程中出现产品破损、丢失等情况，乙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，并在 7 个工作日内更换破损、丢失的产品，太空舱若出现吊装破损，乙方需无条件维修或更换，确保产品完好。

第四条 安装、调试及培训

4.1 乙方负责所有产品的现场安装、调试，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及产品安装手册进行操作，确保安装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相关标准。

4.2 安装、调试完成后，乙方应向甲方说明产品安装情况、调试结果及使用注意事项（含太空舱智能系统操作、蒙古包维护保养要点）。

4.3 乙方负责对甲方的相关操作人员进行免费培训，培训内容包括：蒙古包的日常使用、维护保养、简单故障排查；太空舱的日常使用、智能系统操作、维护保养、安全注意事项等，确保甲方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所有产品

的使用方法。

4.4 安装、调试及培训的全部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，甲方无需额外支付。

第五条 货款支付方式

本合同货款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支付，双方约定如下：

1. 签订合同并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%，即大写：人民币叁拾伍万肆仟元整（小写：人民币 354000 元）。

2. 货物到场安装完成初验合格并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.00%，即大写：人民币叁拾伍万肆仟元整（小写：人民币 354000 元）。

3. 产品验收合格后并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.00%，即大写：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元整（小写：人民币 177000 元）。

4.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每笔货款前，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（发票金额与对应付款金额一致），若乙方未提供发票，甲方有权顺延付款，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，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乙方收款信息：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德路支行

户名：海南金普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

账号：2201021709200336439

第六条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

6.1 质保期

1. 蒙古包质保期：1年，自双方签署《验收合格确认单》之日起计算；

2. 太空舱质保期：1年，自双方签署《验收合格确认单》之日起计算；

3. 质保期内，非人为损坏、非不可抗力导致的质量问题，乙方免费维修、更换配件及人工费用；如人为损坏（违规拆卸、外力撞击、不当使用等）、不可抗力损坏的，乙方可提供有偿维修服务，仅收取材料成本费。

6.2 售后服务

1. 质保期内，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（蒙古包：结构松动、外罩破损、配件损坏、漏雨等；太空舱：结构变形、智能系统故障、防水失效、家电故障等），甲方应立即书面或电话通知乙方，乙方应在2小时内响应，48小时内派遣专业维修人员到场处理。

2. 质保期内，因产品质量原因乙方应免费提供维修所需的配件，若需更换配件，应在7个工作日内将合格配件运至现场并更换，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3. 乙方应保证在质保期内，提供必要的维修配件，其价格不得高于本合同同类产品的报价。乙方须提供售后服务网点的联系方式和地址，以确保售后服务的及时性。

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

7.1 甲方权利义务

1. 甲方有权对乙方所供产品的质量、型号进行查验。

2.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货款，若逾

期支付，每逾期 1 天，应按逾期付款金额的 0.3%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；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，甲方应另行补足。

3. 甲方协调乌优特嘎查负责平整场地、水电供应、吊装作业空间、蒙古包底座和太空舱摆放场地等，配合乙方完成产品的运输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及培训工作，若因甲方现场条件不符合要求导致工期延误或安装质量问题，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
4. 甲方应按照产品使用手册及乙方培训的内容，正确使用、维护产品，若因甲方人为操作不当导致产品损坏，产生的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7.2 乙方权利义务

1.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货款，有权要求甲方配合完成产品的验收、安装等工作。

2.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型号、质量标准生产、供应产品，确保产品合格、无瑕疵，按时完成交货、安装、调试。

3.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、有效的产品合格证书等相关资料。

4. 乙方应承担产品在生产、运输、装卸、安装过程中的全部风险和责任，确保产品安全、完好地交付给甲方；太空舱吊装过程中需采取安全防护措施，避免安全事故发生，若发生安全事故，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5. 乙方应履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义务，及时处理产

品质量问题，不得推诿、拖延。逾期履约或违约的，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八条 违约责任

1. 乙方逾期交货/安装违约责任：每逾期 1 日，按合同总价 0.3‰ 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30 日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乙方退还已付款项，支付合同总价 20% 的违约金，赔偿甲方全部损失（含招标费用、误工损失等）。

2. 产品质量不合格违约责任：验收不合格或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未按期整改/更换的，每次按合同总价 0.3‰ 支付违约金。

3. 变更产品参数/原材料违约责任：乙方不得擅自变更，如因实际施工中发生必须变更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共同商量，达成一致，并以签订《变更单》为准。

4. 甲方逾期付款违约责任：每逾期 1 日，按逾期金额 0.3‰ 支付违约金，逾期超过 30 日的，乙方有权暂停履约，工期顺延，甲方承担乙方停工损失。

5. 甲方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延验收，否则视为违约。

6. 任何一方擅自变更/解除合同违约责任：违反《政府采购法》规定擅自变更、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 20% 的违约金，赔偿损失；符合法定变更/解除情形的，按规定备案后执行。

第九条 不可抗力

因地震、洪水、台风、战争、政策调整、极端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的，遭

遇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，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证明文件（由当地公证机构或相关部门出具），双方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，协商决定部分履行、延期履行或解除合同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，但应尽力减少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。

第十条 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争议解决期间，无争议部分的合同条款继续履行，不得因争议单方停工或拒付货款。

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

11.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（或合同专用章）生效，一式 3 份，甲方执 1 份，乙方执 1 份，使用单位执 1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1.2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，且不得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。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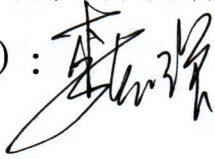
11.3 双方的联系地址、联系电话发生变更的，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因此产生的无法联系、通知延误等后果，由变更方承担。

11.4 本合同项下的产品，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原材料、型号等，若需变更，需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，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。

11.5 本合同产品为甲方定制的产品，若甲方单方面取消定制，需向乙方支付已生产完成的产品全额货款，乙方已生产的产品由甲方自行接收。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 马德勤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公章/合同专用章：
签订日期：2026年5月20日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浩特市支行
帐 号：05284101040002829
税 号：11152502MB1512518B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 海南金普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公章/合同专用章：
签订日期：2026年5月20日